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22

部门名称：中共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纪委、省委、省纪委、保定市委、市纪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监督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二）主管全区行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政府、监察部门和区政府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监督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各乡镇人民政府及其主要领导执行国家及省、市的政策和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务院和省市政府颁发的决议和命令的执行情况。

（三）负责检查并处理区委、区政府机关各部门、各乡镇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章及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直接查处下级纪委管辖范围内的案件；变更和撤销下级纪检监察机关不适当的决定和规定。

（四）负责调查处理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和各乡镇人民政府及其主要领导违反国家政策、法规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并根据负责人所犯错误的情节轻重，提出处分建议或按权限直接给予行政处分；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

（五）负责做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全区党风廉政教育规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宣传党的纪检工作方针、政策和教育党员遵守纪律工作。

（六）制定行政监察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行遵纪守法、为政清廉。

（七）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八）会同组织部门做好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管理工作；任免、培训工作。指导乡镇纪委班子换届选举工作。

（九）查处贪污、贿赂等犯罪案件；办理机关工作人员渎职犯罪案件；研究制定预防职务犯罪工作计划、规定。

（十）承担区委、区政府及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保定市纪委监委授权和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含巡察办、基层派出机构)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1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93.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8.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9.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6.0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16.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16.02	总计	62	1,816.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16.02	1,816.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3.25	1,493.2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93.25	1,493.25					
2011101	行政运行	1,472.83	1,472.8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3	9.4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00	1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33	178.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58	174.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4	37.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48	134.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	3.0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74	3.7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74	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89	49.89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9.89	49.89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9.89	49.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5	94.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55	9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55	9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816. 02	1, 795. 59	20. 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493. 25	1, 472. 83	20. 4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 493. 25	1, 472. 83	20. 43			
2011101	行政运行	1, 472. 83	1, 472. 8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 43		9. 4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 00		11.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 33	178. 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 58	174. 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 04	37. 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 48	134. 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06	3. 0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 74	3. 7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 74	3. 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 89	49. 89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9. 89	49. 89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9. 89	49. 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 55	94. 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 55	94. 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 55	94. 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1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93.25	1,493.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8.33	178.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89	49.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55	94.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6.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16.02	1,816.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16.02	总计	64	1,816.02	1,816.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16.02	1,795.59	20.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3.25	1,472.83	20.4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93.25	1,472.83	20.43
2011101	行政运行	1,472.83	1,472.8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3		9.4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00		1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33	178.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58	174.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4	37.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48	134.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	3.0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74	3.7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74	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89	49.89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9.89	49.89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9.89	49.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5	94.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55	9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55	9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6.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5.46	30201	办公费	61.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3.61	30202	印刷费	8.3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6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2.4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48	30206	电费	18.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6	30207	邮电费	56.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6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8	30211	差旅费	9.0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0.1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60	30215	会议费	1.2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9.96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6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213.60	30229	福利费	9.8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7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6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			
人员经费合计		1,440.00	公用经费合计					355.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9.30		49.30	30.30	19.00		48.66		48.66	29.96	18.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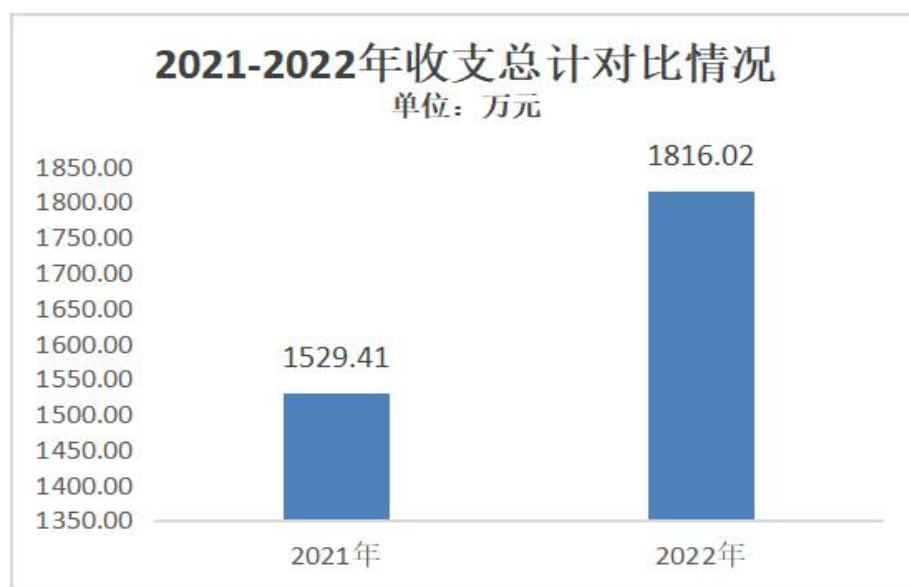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816.02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86.62 万元，增长 18.7%，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进行工资调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办案力度加大，本年度增加纪检监察办案经费项目，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816.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16.02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816.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95.6 万元，占 98.88%；项目支出 20.43 万元，占 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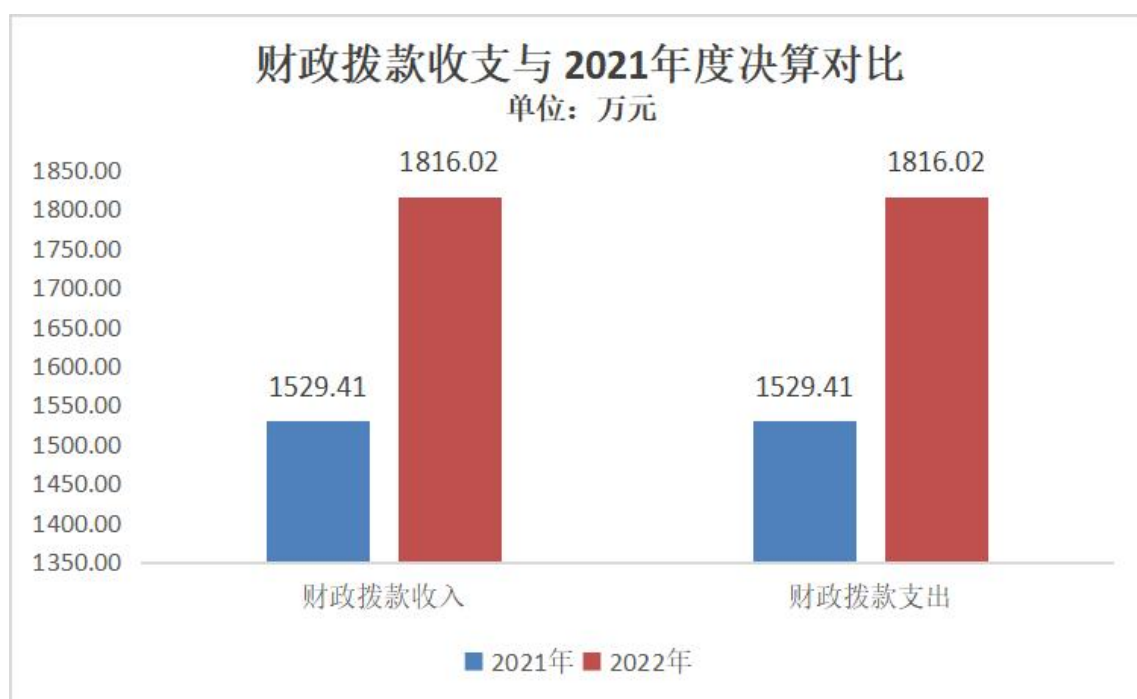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16.02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286.62 万元，增长 18.7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工资调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本年度增加纪检监察办案经费项目，项目支出有所增加。本年支出 1816.02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286.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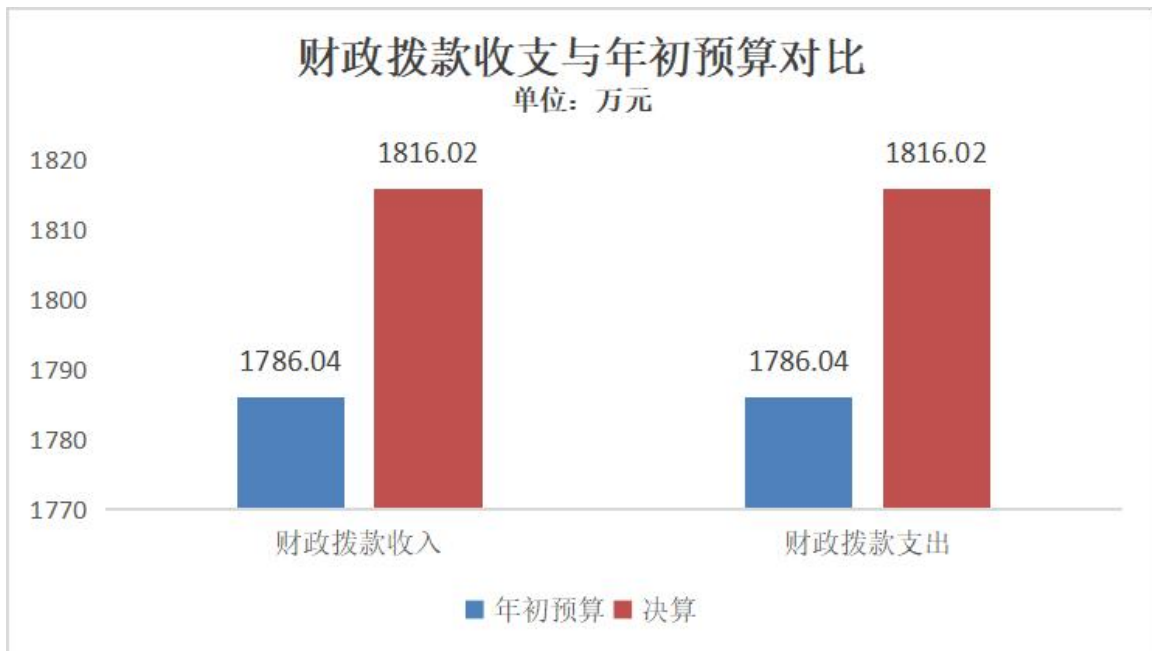
万元，增长 18.74%，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进行工资调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办案力度加大，本年度增加纪检监察办案经费项目，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16.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比年初预算增加 29.9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务员、在职人员工资调整；本年支出 1816.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比年初预算增加 29.9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进行工

资调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办案力度加大，本年度增加纪检监察办案经费项目，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16.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93.26 万元，占 82.23%，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8.33 万元，占 9.82%；卫生健康(类)支出 49.9 万元，占 2.75%；住房保障（类）支出 94.56 万元，占 5.2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95.5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55.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较预算减少 0.64 万元，降低 1.3%，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15.16 万元，增长 45.25%，主要是 2022 年新购入执法执勤车辆 2 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2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9.3 万元，支出决算 48.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较预算减少 0.64 万元，降低 1.3%，主要是继续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15.16 万元，增长 45.25%，主要是 2022 年新购入执法执勤车辆 2 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9.96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2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29.9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4 万元，降低 1.12%，主要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按照公车管理规定购置车辆；较上年增加 8.6 万元，增长 40.05%，主要是我部门执法执勤车辆老旧，为保障工作需要，报废车辆 2 辆，新购置更换 2 辆执法执勤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7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 万元，降低 1.6%，主要是继续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

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6.6万元，增长54.41%，主要是上年度受疫情影响，外出办案较少，本年度办案力度加大，异地办案较多，车辆运行维护费用有所增长。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预算持平，与2020年决算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5.59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12.28万元，降低3.3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经费开支。比年初预算减少20.38万元，降低5.4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与上年相

同。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0.4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纪检监察办案经费”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本部门的各个预算项目均较好地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2 年专款）2022 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2 年专款）2022 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了纪检监察日常业务需求，提高了日常工作保密性，未发现问题。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2 年专款)2022 年中央 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保财行[2022]9 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3 - 中国共产党 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 查委员会 (含巡察办、 基层派出机构)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 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	到位数	11		执行数	11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1	其中:财政资 金	11.000000		其中:财政资 金	1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 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纪检监察工作效率				提高了纪检监察工作效率				100.00		
	满足纪检监察日常业务需求,提高日常工作保密性。				满足了纪检监察日常业务需求,提高了日常工作 保密性				100.00		
四、年度 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 标实际 完成值	单项指 标完成 情况	自评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保障转移支付 资金数量到位	确保资金到位 金额准确无误	10.00	=	11	万元	11	完成	10
		质量 指标	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使用管理 是否符合规定	20.00	文字 描述		资金使用 管理符合 规定	资金使 用管理 符合规 定	完成	20
		时效 指标	完成及时率	完成及时率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成本 指标	资金使用到位 情况	资金是否厉行 节俭,按规定 支出	10.00	文字 描述		是否厉行 节俭,减 少不必要	厉行节 俭	完成	10

								支出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工作效率提升 情况	10.00	≥	95	%	99	完成	10
		社会 效益 指标	办案装备提升	优化办案设施 设备	10.00	文字 描述		办案设施 是否保密 安全	优化了 办案设 备，做到 了保密 安全	完成	1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办案工作保密 性提升	提高工作保密 性，减少泄密 情况	10.00	文字 描述		日常工作 保密性是 否提升	提高了 工作保 密性	完成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 执行 率			10						10
	自评 总分	100									
	五、存在 问题 原因及整 改措施	无									

(2) (一般公共1)纪检监察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般公共1)纪检监察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2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9.43万元，完成预算的9.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

障了纪检监察工作开展,提高了纪检监察工作效率,未发现问题。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般公共 1) 纪检监察办案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3 - 中国共产党保定市清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含巡察办、基层派出机构）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	到位数	100		执行数	9.43		9.43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4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纪检监察工作开展、提升纪检监察工作效率				保障了纪检监察工作开展、提升了纪检监察工作效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办结情况	10	≥	80	%	8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保障率	为执纪监督、审查调查业务、党风廉政建设提高服务和保障	10	≥	95	%	99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保障综合事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保障综合事务工作完成的及时情况	20	≥	95	%	99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按照支出进度要求和预算构成执行情况	10	≤	100	%	9.43	未完成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检查效果	监督执纪对党风廉政建设产生的影响	10	文字描述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工作氛围	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督检查结果应用	监督检查后,问题的整改情况以及借鉴作用	10	文字描述		监督检查的结果应用情况	监督检查的结果得以更好发挥效果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对地区经济的贡献	肃风正气、营造良好经济氛围	10	文字描述		肃风正气、营造良好经济氛围促进经济发展	为营造良好经济氛围助力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的满意情况	10	≥	97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9.43	未完成	1
	自评总分	8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和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